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：截至2022年8月31日，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,833,24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.04%，最高成交价格为9.60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格为6.58元/股，已支付资金总额为32,822,879.86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）。本次回购符合有关法律法規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并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,500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.48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（即2021年11月16日至2022年11月15日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、2021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95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01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

规定，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，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2 年 8 月，公司未进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。

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,833,24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04%，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9.60 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6.58 元/股，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,822,879.86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）。本次回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，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，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 日